

关于组织做好2019-2020学年春季学期 研究生开学报到工作的通知

各研究生培养单位:

根据学校工作安排,经江苏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备案通过,学校将于4月19-20日组织研究生集中返校。为确保返校报到工作安全、平稳、有序,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开学报到错峰安排

4月19日:乘坐私家车学生、徐州地区(含县区)学生返校,各校外基地和校外培养单位学生返回各自基地和培养单位;

4月20日:乘坐公共交通学生返校。

二、开学报到相关工作

(一) 返校前的准备

1. 根据研究生院提供的研究生“健康信息表”、“健康承诺书”、“个人旅行轨迹”等信息,核查学生是否可以正常返校。

2. 根据核查信息,由各培养单位于4月15日20:00前联系通知到每一位可以正常返校研究生,严格按照既定时间、行程返校,如时间、行程有所调整,必须提前报备。

3. 因疫情防控、出行管控、自我隔离、感染治疗等原因暂缓/暂不返校的研究生,各培养单位和导师也要及时与研究生联系,主动关心,加强沟通,指导其安排好学习和工作。并明确告知学生学校将专门安排该批学生返校工作,请同学

们居家做好防护静心等待通知。

4. 病事假学生须严格履行学校请假审批手续。

5. 加强学生防疫宣教，督促学生完成学校“新冠疫情防
控知识问答”。

6. 做好开学教学、实验、科研等相关准备工作。

（二）返校途中和报到当日

1. 要按照学校网格化管理的要求，安排专人负责报到当日各
个环节沟通联络工作，保持和研究生同学联络通畅。

2. 参与学校研究生报到开学的相关组织、处置工作，报到当
日到报到现场、学生宿舍走访慰问研究生。

3. 及时掌握研究生报到数据信息，对存疑问题及时发
现、及时协调、及时处理。

三、开学后的相关工作

1. 研究生实行“校-院-学科-导师”四级管理模式，研
究生院、培养单位和导师共同做好研究生的教育管理和培养
工作，关心研究生的思想动态、身心健康。

2. 各培养单位和导师要加强对研究生传染病防控知识
的教育，把依法防控、科学防控作为开学第一课的重要内容
（未进行科学防控教育前不允许复课），为避免人员聚集，
建议各培养单位分学科进行宣教。

四、做好防控工作

1. 在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之前，不召开聚集性会议（指 10
人以上的会议），不组织聚集性的活动，鼓励开展多种形式的
线上展示交流活动。

2. 做好应急处理。根据《徐州医科大学师生返校工作方案》

疫情防控处置相关工作要求，做好应急处理预案，责任到人，一旦发现及时汇报。

3. 研究生隔离、医学观察期间，二级培养单位及导师要主动关心关爱学生。

五、校外培养基地和校外培养单位

1. 各校外基地和校外培养单位要参照学校研究生返校工作要求，结合本地区、本单位的规定，组织好研究生返回各自基地和培养单位的报到工作。各校外基地和校外培养单位须履行不低于学校要求的检测核查手续（详见研究生开学报到须知）。

2. 各单位因实际情况不能如期组织研究生返回本单位的，请于4月10日前以书面形式说明情况，提交研究生院。

3. 研究生返回各自单位后，要加强教育管理，安排好研究生的学习生活。为在岗研究生提供必要的防护措施，切实保障学生安全。加强学生宿舍区的安全管理，宿舍和公共区域要定期消毒，为学生创造良好的学习、生活环境。

4. 疫情防控期间，督促研究生进行每天早晨和中午自我体温监测，坚持每日健康打卡。

5. 研究生中如有疫情发生，培养单位须根据疫情情况立即采取相应的措施，应于当日内完成处置工作，并提供后续医疗和后勤保障。研究生隔离观察期间，每天记录相关情况，“每日一报”报送研究生院。



2020年4月8日